

嘉義縣中埔鄉社口國民小學發展學校社團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依據：110年03月17日府教學特字第1100056512號嘉義縣國民中小學發展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。

貳、實施目標：

- 一、因應學生個別差異，統整學習經驗，促進學生身心平衡發展。
- 二、發揮教師專業才能，提供多元學習管道，豐富教學成果。
- 三、促進學習動能，發展學校特色活動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本校社團計畫之擬定，將視人力、設備、場所及學生興趣等條件，彈性實施，俾能發揮最大效果。
- 二、學校社團活動以學生為主體，配合教師，共同推展社團活動。
- 三、全校教師指導及協助相關活動之推行。

肆、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編組：4至6年級學生混齡編組，不受班級、年級之限制，自由選組並取得家長同意後參加社團活動。依據學生選擇社團志願順序，秉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原則辦理學生社團編配。社團選組後以一學期為活動期程。
- 二、活動時間：每星期五的第五、六大節社團活動。
- 三、指導師資：協調校內教師擔任社團活動指導老師，或遴聘校外具有專業能力及教學經驗之師資擔任指導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1. 學期開始前，由指導老師妥為規劃設計課程，送交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，再安排於適當時間實施。社團指導老師規劃活動請掌握以多元、體驗、實作及學生較無機會接觸之活動為主。
2. 學期開始時，應先公布選定之社團項目，並印製調查表，分發各班學生填寫志願參加項目，以作分組之依據；並且秉持公平、公開、公正之原則辦理。
3. 學期結束前，得辦理成果發表會，時間由各社團決定、內容動靜態皆可，提供學生交流發表機會。

肆、本實施計畫敬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